

饶平县浮山镇东官村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工程 工程监理服务项目需求书

一、中介服务机构资格(资质)要求

工程监理乙级或乙级以上资质即可。

二、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

服务内容：根据建设单位要求，对饶平县浮山镇东官村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工程提供监理服务。监理公司应按合同规定对工程全过程进行质量、安全、进度监理服务。本项目位于潮州市饶平县浮山镇东官村，工程概算总投资额约1491.4万元，其中中标建安费为12191879.87元。主要建设内容：青果市场道路1135平方米硬底化，村内新合中路及夏发路巷道1478平方米硬底化，环城路1803米两侧路肩提升，村内部分主干道铺设0.06米厚沥青黑底化约5300平方米；新建垃圾屋8座；新建排水引水工程700米；村委广场周边旧房外立面修缮约2000平方米；村主要池塘清淤约8000平方米，池塘周边打造休闲平台和绿化；新建铁索桥景观节点；约1100米学校旁路段提升及东山路口道路两侧提升；村内园建提升约24000平方米；S222省道旁店招提升及花池绿化连地面硬底化约220米长；新建安装太阳能灯及亭院灯70盏；绿化种植提升；历史建筑东官村戏台修缮工程1座等。

三、合同履行地点

合同履行地点为潮州市。

四、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

1、资金来源：财政性资金。

2、项目投资12191879.87元，依据国家发改委、建设部颁发《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》（发改委价格〔2007〕670号）监理费收费标准为353605.12元，按饶府规〔2024〕2号文规定下浮20%后，报价区间（取整）为280000.00元-282800.00元。

3、公开选取方式为方案择优选取。

五、服务时间

本工程监理服务期限从本工程施工开工日期起，至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止。

饶平县浮山镇人民政府

2026年2月25日

